

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赣锋锂电增资扩股并引入投资人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赣锋锂业”）于2025年9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赣锋锂电增资扩股并引入投资人的议案》，为提升赣锋锂电的综合实力，助力公司锂生态上下游一体化战略布局，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赣锋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赣锋锂电”）拟引入投资人以货币方式进行增资，增资价格为人民币3元/1元注册资本，增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50,000万元。（详见公司公告：2025-109、2025-112）

公司坚持定价公允性及投资人质量优先的原则，同时结合资本市场动态、赣锋锂电经营情况及实际资金需求节奏，最终确定引入投资人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、兴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、工融金投六号（天津）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，该等投资人按照3元/1元注册资本的增资价格分别向赣锋锂电投资人民币40,000万元、100,000万元、60,000万元，合计人民币200,000万元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赣锋锂电本次融资已完成。

二、投资人基本信息

1、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100MA1R80HU09

住所:南京市浦滨路211号江北新区扬子科创中心一期B幢19-20层

注册资本: 2,700,000 万元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: 冯军伏

经营范围: 以债转股为目的收购银行对企业的债权, 将债权转为股权并对股权进行管理; 对于未能转股的债权进行重组、转让和处置; 以债转股为目的投资企业股权, 由企业将股权投资资金全部用于偿还现有债权; 依法依规面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, 发行私募资产管理产品支持实施债转股; 发行金融债券; 通过债券回购、同业拆借、同业借款等方式融入资金; 对自营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必要的投资管理, 自营资金可以开展存放同业、拆放同业、购买国债或其他固定收益类证券等业务, 募集资金使用应当符合资金募集约定用途; 与债转股业务相关的财务顾问和咨询业务; 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。

2、兴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50102MAK0XYLT7J

住所: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37 号信和广场 20 楼
2001-2003 单元

注册资本: 1,000,000 万元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: 陈伟

经营范围: 许可项目: 非银行金融业务。

3、工融金投六号(天津)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120118MAK2LUAR6U

住所: 天津自贸试验区(东疆综合保税区)澳洲路 6262 号 202 室(东疆商秘自贸托管 12850 号)

注册资本：60,000 万元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：陈涛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、投资管理、资产管理等活动（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）。

三、交易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赣锋锂电已收到上述投资款，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具体变更登记相关信息如下：

公司名称：江西赣锋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60500576129026E

住所：江西省新余市高新开发区阳光大道 2551 号

注册资本：317,557.4668 万元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：肖海燕

主营业务：锂离子动力电池、燃料电池、储能电池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；超级电容器、电池管理系统、风光电储能系统、相关设备仪器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；锂电工业设计服务；锂电技术咨询、技术推广和转让服务；自营和代理商品的进出口业务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持有赣锋锂电 64.52% 股权。

四、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交易有利于提升赣锋锂电资金实力，降低资产负债率，促进其可持续高质量发展，助力公司锂生态上下游一体化战略布局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长远利益，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。

本次增资完成后，赣锋锂电仍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或赣锋锂电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

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6月30日